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telux.com>

股份編號：84

業績公佈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港幣仟元	2018年 港幣仟元
持續營運業務			
收入	2	1,457,779	1,509,122
銷售成本		(718,595)	(740,468)
毛利		739,184	768,654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19,982)	21,247
其他收入		41,624	15,119
銷售支出		(594,852)	(608,236)
一般及行政支出		(237,428)	(229,116)
其他營運支出		(19,101)	(67,753)
財務成本		(90,555)	(100,085)
		(24,920)	(23,309)
除稅前虧損		(115,475)	(123,394)
所得稅支出	3	(28,967)	(22,454)
年內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		(144,442)	(145,848)
終止營運業務			
年內終止營運業務的虧損		(1,706)	(4,464)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	8	111,766	—
年內終止營運業務溢利/(虧損)淨額	2	110,060	(4,464)
年內虧損		(34,382)	(150,312)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2019年 港幣仟元	2018年 港幣仟元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4,551)	(150,577)
非控股權益		<u>169</u>	<u>265</u>
		<u>(34,382)</u>	<u>(150,31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來自：			
－持續營運業務		(144,611)	(146,113)
－終止營運業務	2	<u>110,060</u>	<u>(4,464)</u>
		<u>(34,551)</u>	<u>(150,577)</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5	<u>(13.82)</u>	<u>(13.9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5	<u>(3.30)</u>	<u>(14.39)</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幣仟元	2018年 港幣仟元
年內虧損	(34,382)	(150,31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171	32,88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1,141
終止營運業務的匯兌差額	-	17,262
終止營運業務出售後匯兌儲備轉出	(14,978)	-
	(7,807)	51,292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除稅後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重估收益	202,040	201,64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596	-
	204,636	201,644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196,829	252,93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62,447</u>	<u>102,624</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3,211	101,511
非控股權益	(764)	1,11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62,447</u>	<u>102,62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港幣仟元	2018年 港幣仟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5,411	322,772
投資物業		586,100	230,000
預付租賃地價		11,135	14,266
無形資產		65,633	69,436
遞延稅項資產		49,553	62,471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	12,37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		14,970	–
按金及預付款項	6	55,080	56,92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947,882</u>	<u>768,240</u>
流動資產			
存貨		559,829	670,86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	182,488	351,702
抵押銀行存款		56,649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4,869	246,278
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	8	–	614,856
流動資產總額		<u>1,033,835</u>	<u>1,883,699</u>
資產總額		<u>1,981,717</u>	<u>2,651,939</u>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4,647	104,647
儲備		880,324	915,943
股東資金		984,971	1,020,590
非控股權益		7,129	8,193
股權總額		<u>992,100</u>	<u>1,028,783</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2019年 港幣仟元	2018年 港幣仟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1,004	7,064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	15,483
		<u>31,004</u>	<u>22,54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1,004</u>	<u>22,54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	237,472	369,653
應付所得稅		32,840	15,60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88,301	918,926
		<u>958,613</u>	<u>1,304,188</u>
與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8	—	296,421
		<u>958,613</u>	<u>1,600,609</u>
流動負債總額			
		<u>958,613</u>	<u>1,600,609</u>
負債總額			
		<u>989,617</u>	<u>1,623,156</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1,981,717</u>	<u>2,651,939</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條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份投資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採納新訂準則、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

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之分類和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2 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4 年至 2016 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4 年至 2016 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外，有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性質及影響闡述予下文，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益」，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 2018 年 4 月 1 日之會計政策報告。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更改其會計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不再設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金融資產類別，於 2018 年 4 月 1 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賬面 12,374,000 港元已予重新分類及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及相關公平值儲備 10,123,000 港元其後不可再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訂準則、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續)

此外，所有先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於2018年4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攤銷成本計量及分類為財務資產。就於2018年4月1日的金融負債而言，持續按攤銷成本入賬。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減值評估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於2018年4月1日之該新模式並未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除此等變動外，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2020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2020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2019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2019年4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有關所得稅處理法之不確定性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以及香港(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7號「評價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該項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絕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含兩項對承租人的可選擇確認豁免—低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開始當日確認一項作出租賃付款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一項代表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之資產(即使用權資產)。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於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應用重估方式之物業、機器及設備類別有關，否則，其後使用權資產須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1. 編製基準(續)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其後，租賃負債的增加乃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或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若干事件發生(如租賃期改變及未來租賃付款因用以釐定該付款的指數或費率有所變動而改變)後，承租人亦須重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一般會將重新計算的租賃負債金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出租人將繼續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相同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類，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承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或修正追溯應用方式應用該準則。本集團將於2019年4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計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性安排，以確認初步採納之累積效應為於2019年4月1日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並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按餘下租賃付款使用本集團於初次應用日期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現值計量租賃負債。本集團計劃對租賃期於初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合約使用準則所允許之豁免。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租金付款總額約為439,707,000港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當中所列部份金額或需確認為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本集團需作進一步分析，以確定將予確認之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包括但不限於就不同租賃應用的增加借貸比率及合理的租賃期。

2. 分部資料及收入

本集團之首席運營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董事。行政董事主要從產品及地區角度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從產品角度來看，本集團有四個分部報告，即鐘錶零售及鐘錶批發業務，眼鏡零售及眼鏡批發業務分部。管理層主要從地區角度評核(i)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和(ii)亞洲其餘地區之鐘錶及眼鏡業績。

收入為貨品銷售。營運分部間之銷售按相等於現行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之條款進行。行政董事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經調整盈利(「EBIT」)評核營運分部之業績，計算該盈利時不包括未分配收入及集團行政淨支出。

眼鏡零售業務分部及眼鏡批發業務分部(「出售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被分類為終止營運業務。有關此已終止分部的資料載於附註8。

鐘錶零售分部及鐘錶批發業務分部共同組成為持續經營業務。

未分配收入為投資的股息收入及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集團行政淨支出主要為集團層面的員工成本及高級管理層花紅撥備。未分配資產為集團層面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非上市股份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未分配負債為集團層面的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所得稅。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總計 港幣仟元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眼鏡零售		眼鏡批發業務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分部總額	826,338	340,200	593,991	1,760,529	186,012	30,161	4,029	220,202	1,980,731
分部間	-	-	(302,750)	(302,750)	-	-	(1,244)	(1,244)	(303,994)
銷售予外來客戶	<u>826,338</u>	<u>340,200</u>	<u>291,241</u>	<u>1,457,779</u>	<u>186,012</u>	<u>30,161</u>	<u>2,785</u>	<u>218,958</u>	<u>1,676,737</u>
收入確認時間 在貨品轉讓時	<u>826,338</u>	<u>340,200</u>	<u>291,241</u>	<u>1,457,779</u>	<u>186,012</u>	<u>30,161</u>	<u>2,785</u>	<u>218,958</u>	<u>1,676,737</u>
分部業績	<u>(98,853)</u>	<u>844</u>	<u>40,119</u>	<u>(57,890)</u>	<u>9,626</u>	<u>(3,443)</u>	<u>313</u>	<u>6,496</u>	<u>(51,394)</u>
未分配收入				2,798				124,043	126,841
集團行政淨支出				(35,463)				(5,481)	(40,944)
營業(虧損)/溢利				(90,555)				125,058	34,503
財務成本				(24,920)				(440)	(25,36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15,475)				124,618	9,143
所得稅支出				(28,967)				(14,558)	(43,525)
年度(虧損)/溢利				<u>(144,442)</u>				<u>110,060</u>	<u>(34,382)</u>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未分配	小計	眼鏡零售		眼鏡批發業務	小計	總計
	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亞洲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資本性開支	(20,781)	(8,187)	(567)	(612)	(30,147)	(1,301)	(271)	(4)	(1,576)	(31,723)
折舊	(19,735)	(9,484)	(2,399)	(10,915)	(42,533)	-	-	-	-	(42,533)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4,251)	-	-	-	(4,251)	-	-	-	-	(4,251)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	(2,796)	-	-	(2,796)	-	-	-	-	(2,796)
攤銷無形資產	-	-	(2,322)	-	(2,322)	-	-	-	-	(2,322)
存貨(撥備)/撥回	(30,162)	1,248	31,510	-	2,596	-	-	-	-	2,596
有法律義務合約的撥回/(撥備)	4,916	(761)	-	-	4,155	-	-	-	-	4,155

於2019年3月31日

	持續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總計 港幣仟元
分部資產	582,945	150,340	462,157	1,195,442
未分配資產				<u>786,275</u>
總資產				<u><u>1,981,717</u></u>
分部負債	96,014	34,963	78,691	209,668
未分配負債				<u>779,949</u>
總負債				<u><u>989,617</u></u>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眼鏡零售		眼鏡批發業務		總計 港幣仟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分部總額	884,101	343,718	398,410	1,626,229	1,063,450	190,575	21,659	1,275,684	2,901,913
分部間	-	-	(117,107)	(117,107)	-	-	(4,707)	(4,707)	(121,814)
銷售予外來客戶	<u>884,101</u>	<u>343,718</u>	<u>281,303</u>	<u>1,509,122</u>	<u>1,063,450</u>	<u>190,575</u>	<u>16,952</u>	<u>1,270,977</u>	<u>2,780,099</u>
分部業績	<u>(52,955)</u>	<u>4,231</u>	<u>(4,573)</u>	<u>(53,297)</u>	<u>49,464</u>	<u>(13,140)</u>	<u>2,244</u>	38,568	(14,729)
未分配收入				3,599				-	3,599
集團行政淨支出				(50,387)				(33,006)	(83,393)
營業(虧損)/溢利				(100,085)				5,562	(94,523)
財務成本				(23,309)				(2,219)	(25,52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23,394)				3,343	(120,051)
所得稅支出				(22,454)				(7,807)	(30,261)
年度虧損				<u>(145,848)</u>				<u>(4,464)</u>	<u>(150,312)</u>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眼鏡零售		眼鏡批發業務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未分配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總計 港幣仟元
資本性開支	(35,422)	(12,764)	(1,273)	(8,942)	(58,401)	(42,201)	(7,960)	(2)	(50,163)	(108,564)
折舊	(18,052)	(10,426)	(2,536)	(13,438)	(44,452)	(31,113)	(10,897)	(73)	(42,083)	(86,535)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	(2,822)	-	-	(2,822)	-	(3,085)	-	(3,085)	(5,907)
攤銷無形資產	-	-	(2,376)	-	(2,376)	-	-	-	-	(2,376)
存貨撥回/(撥備)	6,499	6,684	(32,108)	-	(18,925)	(5,204)	10	963	(4,231)	(23,156)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3,195)	(351)	-	-	(3,546)	(5,120)	(2,271)	-	(7,391)	(10,937)
無形資產減值	-	-	(30,273)	-	(30,273)	-	-	-	-	(30,273)
有法律義務合約的撥回/(撥備)	23,097	-	-	-	23,097	2,575	(637)	-	1,938	25,035
重計遞延應付代價收入(有關以前年度收購一間子公司)	-	-	10,000	-	10,000	-	-	-	-	10,000

於2018年3月31日

	出售集團以外的集團				出售集團(重新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資產與持作可供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眼鏡零售		眼鏡批發業務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仟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仟元	港幣仟元	小計 港幣仟元	總計 港幣仟元
分部資產	564,864	175,937	549,535	1,290,336	334,994	105,917	17,223	458,134	1,748,470
未分配資產				746,747				156,722	903,469
總資產				<u>2,037,083</u>				<u>614,856</u>	<u>2,651,939</u>
分部負債	240,357	41,372	50,408	332,137	189,083	24,600	936	214,619	546,756
未分配負債				994,598				81,802	1,076,400
總負債				<u>1,326,735</u>				<u>296,421</u>	<u>1,623,156</u>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地區資料

按地區分析集團收入如下：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持續營運業務		
香港	721,668	751,520
澳門	115,553	119,501
中國大陸	128,906	146,318
亞洲其餘地區	489,154	489,864
歐洲	2,498	1,919
	<u>1,457,779</u>	<u>1,509,122</u>
終止營運業務		
香港	145,265	824,810
澳門	9,956	58,452
中國大陸	32,741	191,013
亞洲其餘地區	30,996	196,702
	<u>218,958</u>	<u>1,270,977</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編製。

年內，並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2018年：無)。

按地區分析集團業績如下：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持續營運業務		
香港	(37,872)	7,501
澳門	18,843	22,524
中國大陸	(43,520)	(59,444)
亞洲其餘地區	15,659	22,967
歐洲	(11,000)	(46,845)
	<u>(57,890)</u>	<u>(53,297)</u>

2.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地區資料(續)

按地區分析集團業績如下：(續)

終止營運業務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香港	15,632	70,345
澳門	2,242	11,536
中國大陸	(7,896)	(29,546)
亞洲其餘地區	(3,482)	(13,767)
	<u>6,496</u>	<u>38,568</u>

按地區分析集團非流動資產(股份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如下：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香港	375,065	365,919
澳門	360,574	158,675
中國大陸	10,858	18,525
亞洲其餘地區	97,264	106,630
歐洲	39,598	43,646
	<u>883,359</u>	<u>693,395</u>

3.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及泰國利得稅乃根據已沖銷可動用稅項損失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稅率16.5% (2018年：16.5%)及20% (2018年：20%)計算。其餘海外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7,500	6,242
— 海外利得稅	23,041	5,532
— 過往年度撥備過少／(過多)	192	(76)
	<u>30,733</u>	11,698
遞延所得稅	<u>12,792</u>	18,563
所得稅支出	<u>43,525</u>	<u>30,261</u>
以下應佔所得稅支出		
— 持續營運業務	28,967	22,454
— 終止營運業務	2,281	7,807
—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收益	12,277	—
	<u>43,525</u>	<u>30,261</u>

4. 股息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已派發每股普通股HK\$0.19的特別股息(2018：無)	<u>198,830</u>	—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或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2018年1月23日就出售眼鏡業務建議作出有條件特別分派每股股份現金19港仙，並已於2018年4月1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建議特別分派總額為港幣198,830,000元在2018年6月14日已派付。

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以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2019	201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港幣仟元)	(144,611)	(146,1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終止營運業務的盈利/(虧損)(港幣仟元)	<u>110,060</u>	<u>(4,46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仟元)	<u><u>(34,551)</u></u>	<u><u>(150,577)</u></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仟股計)	<u><u>1,046,474</u></u>	<u><u>1,046,474</u></u>
持續營運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3.82)	(13.96)
終止營運業務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10.52</u>	<u>(0.4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u>(3.30)</u></u>	<u><u>(14.39)</u></u>

攤薄

截至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相同，因為於兩個財政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86,036	246,450
減：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	<u>(494)</u>	<u>(933)</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85,542	245,517
按金	95,148	109,015
其他應收賬款	38,116	33,013
預付款項	<u>18,762</u>	<u>21,078</u>
	237,568	408,623
減：非流動部份	<u>(55,080)</u>	<u>(56,921)</u>
流動部份	<u>182,488</u>	<u>351,702</u>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按發票日期分析的 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如下：		
0-60天	35,027	53,825
60天以上	<u>51,009</u>	<u>192,625</u>
	<u>86,036</u>	<u>246,450</u>

附註：本集團透過指定的進出口代理，將香港附屬公司的產品運往內地的附屬公司。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乃按同等的對應金額結算，該等結餘按要求結算。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包括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為港幣33,096,000元（2018年：港幣174,961,000元）。

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應付貿易賬款	87,451	221,776
預收賬款	-	2,887
合約負債	1,058	-
其他應付賬款	20,838	9,131
應計費用	118,971	122,550
有法律義務合約撥備款項	9,154	13,309
	<u>237,472</u>	<u>369,653</u>

應付貿易賬款為無抵押，通常於確認後30日內支付。

由於其短期性質，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按發票日期分析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如下：

	2019 港幣仟元	2018 港幣仟元
0-60天	45,722	44,007
60天以上	41,729	177,769
	<u>87,451</u>	<u>221,776</u>

8. 終止營運業務／出售業務

於2018年1月26日，本集團與一位關聯方訂立購股協議，出售其眼鏡業務的附屬公司（「出售事項」），總購買價為港幣4億元（可作若干調整）。就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3月22日向股東寄發通函。出售事項隨後已於2018年4月1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於2018年3月31日乃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

以下的資產及負債於2018年3月31日已重新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

	2018 港幣仟元
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1,516
預付租賃地價	14,343
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55,369
遞延稅項資產	9,427
存貨	215,62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1,28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3,084
可收回所得稅	4,211
	<hr/>
出售集團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總額	614,856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2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4,619
計息銀行貸款	80,882
	<hr/>
出售集團持作可供出售的負債總額	296,421
	<hr/> <hr/>

8. 終止營運業務／出售業務(續)

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6月1日完成。出售業務收益為港幣111,766,000元，詳情如下：

	2019 港幣仟元
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物業、機器及設備	70,728
預付租賃地價	13,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90
存貨	216,40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5,37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9,98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1,538)
應付本集團的款項	(403,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832)
	<u>(128,899)</u>
出售後累計匯兌儲備轉出	(14,978)
專業服務費用及所得稅	28,284
出售業務收益	<u>111,766</u>
代價	<u><u>(3,827)</u></u>
支付	
現金	400,000
公司間債務豁免	(403,827)
	<u><u>(3,827)</u></u>

8. 終止營運業務／出售業務(續)

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兩個月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集團的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截至2018年 5月31日 止兩個月 港幣仟元	截至2018年 3月31日 止年度 港幣仟元
收入	218,958	1,270,97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04)	4,803
其他收入	5,738	14,324
支出	<u>(222,117)</u>	<u>(1,286,761)</u>
除稅前溢利	575	3,343
所得稅支出	<u>(2,281)</u>	<u>(7,807)</u>
終止營運業務的虧損	(1,706)	(4,464)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除稅後收益	111,766	—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17,262
終止營運業務匯兌儲備轉出	<u>(14,978)</u>	<u>—</u>
終止營運業務的全面收益總額	<u>95,082</u>	<u>12,798</u>

9. 或然負債

於2018年4月，一位第三方對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就未償付服務費連同利息及附加費用提出法律申索。根據該附屬公司的外聘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是項申索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團營業額下降3.4%至HK\$1,457.8佰萬
- 集團虧損淨額HK\$34.6佰萬
- 集團借貸比率為40.3% (2018年3月：67.4%)
- 集團存貨較2018年3月31日減少16.6%至HK\$559.8佰萬

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營業額下降3.4%至HK\$1,457.8佰萬(2017/18年：HK\$1,509.1佰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HK\$34.6佰萬(2017/18年：虧損HK\$150.6佰萬)。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來自眼鏡業務之出售事項之收益HK\$111.8佰萬(於2018年6月1日，本集團完成出售整個眼鏡零售及批發業務(「眼鏡業務」)予其控股股東(「出售事項」))。

於撇除以下項目後：—

- 來自眼鏡業務之出售事項之收益HK\$111.8佰萬(2017/18年：無)，
- 匯兌虧損HK\$16.1佰萬(2017/18年：匯兌收益HK\$12.0佰萬)，
- 非現金遞延稅項開支HK\$12.8佰萬(2017/18年：HK\$18.6佰萬)，
- 於2017/18財政年度無形資產減值HK\$30.3佰萬及於2017/18財政年度重計與集團瑞士機芯裝配設施有關的遞延應付代價收入HK\$10佰萬，
- 集團將錄得虧損HK\$117.5佰萬(2017/18年：HK\$123.7佰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眼鏡業務已歸類為已終止營運業務。回顧年度內，已終止營運業務錄得虧損HK\$1.7佰萬(2017/18年：HK\$4.5佰萬)。

集團毛利率維持在50.7%，而上個財政年度為50.9%。自2018年年中以來，消費氣氛持續審慎，因此本集團已加強措施以進一步降低成本、加強存貨管理及資金流動性。由於該等措施：

- (1) 銷售支出(撇除品牌投資的開支)下降6.6%，主要由於租金支出及其他店鋪費用減少；
- (2) 一般及行政支出於2017/18財政年度下降5.7%後，於2018/19財政年度進一步下降6.3%(扣除共享服務收入)；
- (3) 由於收緊存貨採購，存貨減少HK\$111.1百萬(16.6%)至HK\$559.8百萬(2018年3月：HK\$670.9百萬)及存貨周轉日數加快至284日(2018年3月：331日)。較快的存貨周轉率亦導致撥回存貨撥備HK\$2.6百萬，而2017/18財政年度的撥備開支為HK\$18.9百萬；
- (4) 集團流動資金因存貨及資本開支減少而有所增強。於2018/19財政年度，資本開支下降HK\$28.3百萬至HK\$30.1百萬(2017/18年：HK\$58.4百萬)。集團營運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上升至HK\$69.6百萬(2017/18年：HK\$45.1百萬)。

由於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已用作償還集團的部份銀行借款，集團錄得借貸比率40.3%，較2018年9月底的45.6%(2018年3月：67.4%)有所改善，乃因淨債務減少42.3%(或HK\$291.3百萬)至HK\$396.8百萬。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每股普通股零)。

「時間廊」集團

「時間廊」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大中華」)、新加坡、泰國及馬來西亞營運約220間店鋪，並經營「時間廊」及「鐵達時」的專營電商平台。

於2018/19財政年度上半年，同店銷售錄得增長。「時間廊」的形象革新及集團自家品牌重置產品組合，加上店鋪網絡重整及降低成本措施，「時間廊」集團於2018/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財務表現有所改善。

然而，隨著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糾紛加劇，以及自2018年7月以來人民幣轉弱，集團營運地區的旅客及本地消費放緩，2018/19財政年度第一季的回暖勢頭未能於財政年度餘下期間內持續。雖然繼續市場推廣活動，於聖誕節及中國農曆新年等節日購物旺季的營業額並未達到預期。

截至2018/19財政年度，「時間廊」集團營業額同比下降5.0%至HK\$1,166.5百萬(2017/18年：HK\$1,227.8百萬)，而經營店鋪數目減少13%。集團錄得利息及稅項前虧損HK\$98.0百萬(2017/18年：HK\$48.7百萬)。營運成本(撇除存貨撥備、表現欠佳的店鋪減值、有法律義務合約的撥備、匯兌差額及品牌投資的支出)下降8.3%，當中租賃支出下降15.4%。

大中華

大中華「時間廊」因店鋪數目減少19%致營業額下跌6.5%至HK\$826.3百萬(2018年：HK\$884.1百萬)，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增加至HK\$98.9百萬(2018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HK\$53.0百萬)。

儘管18/19財政年度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香港及澳門同店銷售維持穩定。在嚴格控制成本措施後，經營成本(撇除存貨撥備、表現欠佳的店鋪減值、有法律義務合約的撥備、匯兌差額及品牌投資的開支)下跌9.8%。

中國內地的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收窄26.8%，主要因為重組表現欠佳的店鋪及持續營運店鋪的生產力同時得到改善。回顧年內，儘管中國內地人民幣疲軟、股市波動及零售銷售明顯放緩，每間店鋪的銷售額與2017/18財政年度相比錄得溫和增長7.2%(以當地貨幣計算)。為進一步提昇業績，於2019年5月已完成關閉於中國華北及西南地區表現欠佳的店鋪，華東地區的店鋪整合正在進行中。

與2017/18財政年度相比，鐘錶電子商貿業務的營業額維持穩定。由於精簡成本架構，營運虧損因而減少19.1%(以當地貨幣計算)。

東南亞

儘管市場環境偏軟及店鋪數目減少5.4%，東南亞的「時間廊」每間店鋪營業額較2017/18年財政年度上升8.9%，而營業額維持穩定於HK\$340.2百萬(2017/18年：HK\$343.7百萬)。然而，受港元轉強引致的本地貨幣貶值影響，錄得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為HK\$0.8百萬(2017/18年：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為HK\$4.2百萬)。如撇除匯兌虧損，東南亞則錄得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HK\$3.4百萬(2017/18年：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為HK\$4.6百萬)。營運成本(撇除存貨撥備、表現欠佳的店鋪減值、有法律義務合約的撥備、匯兌差額及品牌投資的支出)較去年下降3.5%。

馬來西亞業務錄得令人滿意的業績，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增長2.3%，而泰國的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收窄30.9%(以當地貨幣計算)，乃由於重新塑造若干主要店鋪的形象翻新及採取有所成效的產品配置措施促使銷售上升8.0%。然而，新加坡由於2018/19財政年度下半年零售經營環境困難而錄得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

供應鏈管理及批發貿易

此分部業務由自有品牌產品(鐵達時及CYMA)供應鏈單位、「精工」及「GRAND SEIKO」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獨家鐘錶分銷之批發業務單位，以及瑞士業務單位組成。

此分部的營業額增長3.5%至HK\$291.2佰萬(2017/18年：HK\$281.3佰萬)，而營運溢利錄得HK\$40.1佰萬(2017/18年：虧損HK\$4.6佰萬，包括一次性項目(即瑞士機芯設施的無形資產之減值HK\$30.3佰萬及重計遞延應付代價收入HK\$10佰萬))。於年度內，集團批發分部積極策劃多項有關「精工」及「GRAND SEIKO」的市場推廣活動；及連同向零售商提供支援刺激客戶需求及銷售表現。

已終止營運業務－眼鏡零售及批發

於出售事項完成前兩個月期間，已終止營運業務錄得營業額HK\$219.0佰萬及虧損HK\$1.7佰萬。

集團前景

因未明朗的中美貿易談判困擾集團經營地區的經濟，導致2019/20年財政年度的零售表現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於2019/20財政年度集團將持續實施各項營運及財政措施，以削減成本、提高經營效益及增強流動性。集團於2019/20財政年度將繼續店鋪形象提昇及審慎控制資本開支。

集團的長遠策略為提高其競爭力以應對消費模式轉變，「時間廊」集團將加強拓展全域渠道營銷模式的基礎設施及品牌發展，提昇顧客在線上及實體店互動的購物體驗，增強線上線下業務協同效應。於2019/20財政年度第二季，集團將提昇「時間廊」集團及「鐵達時」電商平台的內容及體驗；同時推出透過應用CRM解決方案的措施。

財務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及掌握集團的資本管理、貨幣及利率變動，以監控本集團營運相關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實行嚴謹的財務管理策略，以掌控用於業務營運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的流動性。有關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以及有期貸款及短期貿易融資等銀行融資。本集團亦持續監察現有及預估未來現金流，審慎管理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以及業務營運的財務資金需要。

本集團的借貸比率為40.3%(2018年3月31日：67.4%)，股東資金為HK\$985.0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020.6佰萬)，本集團的淨債務為HK\$396.8佰萬(2018年3月31日：HK\$688.1佰萬)。淨債務乃根據銀行貸款HK\$688.3佰萬(2018年3月31日：HK\$934.4佰萬)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HK\$291.5佰萬(2018年3月31日：HK\$246.3佰萬)，其中HK\$56.6佰萬為抵押銀行存款(2018年3月31日：無)計算。銀行貸款包括HK\$113.4佰萬需於一年內償還，及HK\$574.9佰萬為預定還款期於一年以後(但可應要求償還因此列為流動負債)。終止營運業務於2018年3月31日的現金狀況為HK\$143.1佰萬。於完成日期，經調整匯兌差額後，終止營運業務保留現金約HK\$60.0佰萬，超出此金額的現金已轉移至持續營運業務。

於完成終止營運業務的出售事項後，本集團獲得所得款項HK\$400佰萬，並已向本集團股東派付特別股息HK\$198.8佰萬，而餘額連同已增加的經營現金流入已用作償還部份銀行貸款，使本集團債務淨額減少42.3%至HK\$396.8佰萬。

本集團的主要貸款以港幣結算，主要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或銀行最優惠利率基準，以浮動息率計算。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以港幣及澳門幣計算，故本集團應用自然對沖機制。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股權總額為HK\$992.1佰萬。本集團營運活動的現金淨流入增加54.3%至HK\$69.6佰萬，連同現有的現金及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足以應付未來日常業務的資金需要。於2019年3月31日，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HK\$221.3佰萬。

於2019年3月31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HK\$1,033.8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883.7佰萬)及HK\$958.6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600.6佰萬)。流動比率約為1.08(2018年3月31日：1.18)。

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集團並無參與純投機的衍生工具交易。

於2019年3月31日，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外，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轉變資本資產之計劃。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銀行存款總值HK\$712.3佰萬(2018年3月31日：HK\$452.7佰萬)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資本開支處於控制中並削減至HK\$30.1佰萬(2017/18年：HK\$58.4佰萬)。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若干自有店舖已出租，因此從物業、機器及設備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於2019年3月31日，於儲備錄得轉撥至投資物業後重估之除稅後收益HK\$202.0百萬。

遞延稅項資產結餘減少HK\$12.9百萬及此支出已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表扣除。減少主要來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減少所致。

2019年3月31日後，本集團沒有重大事項發生，因此沒有詳情需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2018/19年度業績。

僱員數目、酬金、獎金及僱員培訓計劃

集團以其運營國家的人力資源市場為準則，釐定給予當地僱員的報酬，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共有1,550位僱員。撇除終止營運業務，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共有1,656位僱員。集團就業績及個別僱員表現提供按「關鍵績效指標」釐定之獎金予合資格的僱員。集團亦提供相關的培訓計劃改善僱員質素、能力及技能。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19年8月20日(星期二)至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

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上市證券的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核數師就初步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有關附註所列之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定義下之核證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企業管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守則規定」）：

守則規定第A.2.1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集團目前的架構，黃創增先生身兼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黃創增先生同時兼任，確保本集團內統一領導，從而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佳。董事會亦相信，董事會內之權力制衡並不會受到不區分角色影響，因現時之董事會由富經驗和能幹的人士組成，當中大多數為獨立非行政董事，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

守則規定第A.4.2條

根據守則規定第A.4.2條，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最少每隔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然而，並非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嚴格遵照守則規定第A.4.2條告退，而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告退。公司細則第110(A)條規定除主席或行政總裁外，自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的本公司三分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

守則規定第 B.1.3 條

守則規定載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採納守則規定第 B.1.3 條所載的職權範圍，惟不包括有關檢討及釐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部份。由於行政董事較適合評估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本公司相信釐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應由行政董事負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行政董事，分別為胡春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胡志文教授及鄺易行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建立合適的關係。審核委員會分別於 2018 年 4 月 24 日、2018 年 6 月 19 日、2018 年 10 月 24 日、2018 年 11 月 19 日、2018 年 12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8 日及 2019 年 6 月 17 日舉行七次會議，討論事項包括集團上屆核數師之辭任、委任更替核數師之建議、集團之審核服務計劃、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其他財務報告事項、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檢討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包括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是否擁有充足的資源、員工是否具備足夠的資歷及經驗，並已接受充足的培訓，及是否有充足的預算，及檢討行政董事負責的一切重要商業事務，特別是持續關連交易，並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業績及 2018/2019 年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胡志文教授（薪酬委員會主席）、胡春生先生、鄺易行博士（均為獨立非行政董事）及黃創增先生（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組成。於 2018 年 11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其中一位已就其薪酬棄權）以通函決議案方式決議通過採納及批准行政董事於 2018/2019 財政年度的基本薪金及年度花紅計算。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黃創增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三位獨立非行政董事，分別為胡志文教授、胡春生先生及鄺易行博士組成。提名委員會於 2019 年 6 月 20 日舉行一次會議，考慮胡志文教授之獨立性及考慮於本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胡志文教授及關志堅先生的重選，因兩位董事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胡教授屆時將服務逾 9 年。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由關志堅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及三位獨立非獨立行政董事，分別為胡志文教授、胡春生先生及鄺易行博士組成。委員會於2019年3月12日之會議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其中包括須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之事項。

刊登財務資料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乃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訊息」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stelux.com>)「公告及通告」一欄。本公司2019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

代董事會
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2019年6月20日

公司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 (又名黃創增)(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關志堅(首席財務總監)

獨立非行政董事：

胡春生、胡志文及鄺易行